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57)

公告 建議委任董事及聘任總經理

本公告乃由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2)條而作出。

建議委任董事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召開的董事會上，張民生先生（「張先生」）和閔靈喜先生（「閔先生」）已獲提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候選人，任期自獲得股東大會批准其委任之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選舉新一屆董事會的決議之日止。待股東大會批准授權後，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將根據張先生和閔先生於本公司的職責及當前市場情況釐定其薪酬。於本公告日，張先生和閔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董事薪酬詳情將於本公司年度報告中披露。

請參閱下文所示的張先生和閔先生履歷詳情：

張民生先生，53 歲，碩士，一級高級會計師。張先生亦擔任中國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航空工業」）總會計師。張先生畢業于東北財經大學，並獲經濟學學士學位，二零零九年獲得巴黎 HEC 商學院 EMBA 碩士學位。張先生一九九零年起開始從事航空事業，歷任中國航空工業第二集團公司（「中航第二集團公司」）財務審計部副部長、財務部部長，中國航空工業審計部部長，西安航空發動機（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副董

事長、董事長，西安航空動力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總經理、董事、副董事長，中航動力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西安分公司總經理，中航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中國航發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任中國航空發動機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中國航發動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張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三月起任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監事。

閆靈喜先生，51 歲，碩士，高級工程師。閆先生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獲工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獲管理學碩士學位。一九九一年七月起開始從事航空事業，先後在航空航天工業部體改司、南京金城機械廠企管辦及中國航空工業總公司企業管理局、資產經營管理局任職，曾任中航第二集團公司資產企業管理部副處長、處長。閆先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九月擔任中航航空電子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八月至二零一六年九月擔任中航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月至二零一八年二月期間先後任中國航空工業董事會辦公室主任、資本管理部副部長，中航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自二零一九年三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擔任中國航空工業資本運營部部長。自二零零四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期間，閆先生先後任本公司證券法律部部長、董事會秘書及總經理助理。閆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二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擔任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自二零一九年五月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就董事所知，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和閆先生最近三年並無在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未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務。張先生和閆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本公告日，就董事所知，除閆先生持有本公司 267,740 股 H 股（於本公告日期約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 0.003%）外，張先生和閆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涵義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 (h) 至 (v) 中所載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任何其他就建議委任張先生和閔先生而須提起股東垂注的事宜。

建議委任張先生和閔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議案將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和批准。

聘任總經理

同時，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召開的董事會上，董事會審議及通過了關於聘任閔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的議案，其任期為自本議案獲得董事會通過之日起計，至第七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北京，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學軍先生、非執行董事廉大為先生、李喜川先生、徐崗先生、王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威武先生、毛付根先生和林貴平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